

高鑫天鼎加油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YQX20231002

建设单位:贵阳高鑫天鼎新能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贵州跃庆谐环境监测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2月

报告说明

1. 报告无本公司  专用章及本公司检验监测专用章无效。
2. 报告无主检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名无效，报告经涂改无效。
3. 报告不得自行涂改、增删，否则一律无效。
4. 监测方只对来样或自采样品负责。
5. 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
6. 报告只对委托方负责，需提供给第三方使用，请与被监测单位联系。
7. 对监测报告若有异议，请在收到本报告后十五日内向监测单位提出，逾期不受理。

地址：贵州省贵安新区数字经济产业园 1 号楼 9 层

邮 编： 550025

电 话： 0851-83610568

传 真： 0851-83610568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主 检：

审 核：

签 发：

附图 1 项目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区域水系图

附图 3 平面布置示意图

附图 4 报告表批复

附件 1 污染物监测报告

附件 2 油气回收监测报告

附件 3 委托书

附件 4 危废协议及处置公司资质

附件 5 公司资质

表一项目基本信息

建设项目名称	高鑫天鼎加油站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贵阳高鑫天鼎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贵阳市高新区二十六大道南侧、科新南街东侧				
主要产品名称	机动车燃油零售				
设计储存能力	最大储存量为汽油 100m ³ 、M100 甲醇 20m ³ 、柴油 50m ³				
实际储存能力	最大储存量为汽油 90m ³ 、M100 甲醇 30m ³ 、柴油 30m ³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4.7	开工建设时间	2022.6.17		
调试时间	2023.1.3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2.6-2.7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贵阳市生态 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贵州明俊雅正生态环境科技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36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0	比例	1.11%
实际总概算（万元）	3600	环保投资（万元）	130	比例	3.61%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 年 6 月 1 日；</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p> <p>(5)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8 月 1 日；</p> <p>(6) 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方法》；</p> <p>(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p> <p>(8) 贵州明俊雅正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高鑫天鼎加油站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4 月 7 日；</p> <p>(9) 贵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对《高鑫天鼎加油站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筑环表[2021]201 号；</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无组织废气						
	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		
	非甲烷总烃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中表3 无组织排放限值		4.0mg/m ³		
	甲醇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限值		12mg/m ³		
	恶臭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限值		20（无量纲）		
	2、污水						
	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mg/L）		
	生活污水	水温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	
		pH 值				6-9	
		悬浮物				400	
		BOD ₅				300	
		COD				500	
		石油类				20	
		氨氮				-	
		LAS				20	
	注：“/”标准中未作要求；“-”标准中无限值要求。pH 无量纲。						
3、噪声							
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昼间	60 dB		
				夜间	50 dB		
敏感点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昼间	60 dB		
				夜间	50 dB		

表二 建设项目内容

工程建设内容：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高鑫天鼎加油站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贵阳市高新区二十六大道南侧、科新南街东侧

建设单位：贵阳高鑫天鼎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加油站名称：高鑫天鼎加油站

总投资：3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30 万元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实行三班制。工作时间 365 天/年，每班工作 8 小时。项目员工均为附近居民，项目未设置有办公区、食堂和宿舍。

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二、建设内容与规模

1、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高鑫天鼎加油站建设项目主要建设罩棚、站房营业室、办公室、灌区、卸油区及其他辅助建筑物。项目平面布置示意图见附图 3。

本项目设计建设 3 个 40m³ 汽油储罐（1 个 40m³ 92#汽油储罐、1 个 40m³ 95#汽油储罐和 1 个 40m³ 汽油与甲醇隔舱储罐包含 20m³ 甲醇和 20m³ 98#汽油）、1 个 50m³ 柴油储罐，6 台双油品四枪加油机，5 台潜油泵。

实际建设为 3 个 30m³ 汽油储罐（2 个 30m³ 92#汽油储罐、1 个 30m³ 95#汽油储罐）和 1 个 60m³ 柴油与甲醇隔舱储罐（包含 30m³ 甲醇和 30m³ 柴油）。

本项目加油站等级为二级站。

项目工程组成及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见下表：

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技术指标

名称	单位	规模	备注	
总用地面积	m ²	7673.22	/	
市政道路面积	m ²	4079.68	/	
保护用地面积	m ²	1275.98	/	
可计容用地面积	m ²	2317.56	/	
总建筑面积	站房	m ²	399.50	
	加油区罩棚	m ²	296.00	2 层，1F 包含营业厅、配电室、发电室、卫生间、值班室、工具室；2F 为办公室
	合计	m ²	695.50	/
建筑基地面积	站房	m ²	199.75	2 层
	加油区罩棚	m ²	273.06	按罩棚柱外边缘连线的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合计	m ²	472.81	/
油罐个数	个	3	/	
加油机	台/枪	6	6 台双油品四枪加油机	

绿化面积	m ²	464.97	/
容积率		0.30	/
建筑密度	%	20.40	/
小车停车位	个	4	/
绿地率	%	20.06	/

2、项目组成

本项目组成详见表 2-2。

表 2-2 项目组成内容

工程分类	项目组成	主要内容（环评阶段）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罩棚	罩棚为钢棚网架结构，建筑总面积 296.00m ² ，建筑占地面积为 273.06m ² 。		未变动
	加油机、加油岛	6 台双油品四枪加油机；加油岛为混凝土结构；加油油气回收系统（二次油气回收）		未变动
辅助工程	站房	站房位于加油站南侧，总建筑面积 399.50m ² ，建筑占地面积 199.75m ² ；1F 包含营业厅、配电室、发电室、卫生间、值班室、工具室；2F 为办公室		未变动
储运工程	储罐区	油罐区位于加油站的中部，布置 4 个埋地卧式双层防渗漏油罐（双层罐），其中：3 个 40m ³ 汽油储罐（1 个 40m ³ 92#汽油储罐、1 个 40m ³ 95#汽油储罐和 1 个 40m ³ 汽油与甲醇隔舱储罐包含 20m ³ 甲醇和 20m ³ 98#汽油）、1 个 50m ³ 柴油储罐。油罐区南侧、站房东侧为油品密闭卸车点，设置卸油油气回收系统（一次油气回收）。		设计 3 个 40m ³ 汽油储罐、1 个 50m ³ 柴油储罐；实际 3 个 30m ³ 汽油储罐、1 个 60m ³ 柴油与甲醇隔舱储罐
公用工程	供电	市政供电		未变动
	给水	市政供水管网		未变动
环保工程	废气	卸油、储油、加油过程中油气	设置卸油油气回收系统（一次油气回收）、加油油气回收系统（二次油气回收）和油气回收系统（三次油气回收）组成；油罐埋地设置	未变动
		柴油发电机废气	自带消烟除尘措施、排气管	未变动
		过往汽车尾气	加强绿化	自由扩散
		卫生间恶臭	采取地埋式、喷洒消毒药剂、设置除臭剂	未变动
	废水	职工、顾客生活污水	卫生间设置改良化粪池（4m ³ ）	未变动

		地坪冲洗废水	经油水分离池（2m ³ ）处理后回用	未变动
		初期雨水	经污水池（4m ³ ）油水分离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雨污分流制，雨水单独排入雨水管网
	噪声	隔声、减振		未变动
	固废	职工、顾客生活垃圾	分类垃圾桶	未变动
		改良化粪池污泥	委托环卫部门清掏	未变动
		油水分离池、污水池油水分离油渣	油水分离池、污水池油水分离油渣盛装容器（1个）、危废暂存间（5m ² ），由负责清洗的资质单位一并回收处置	未变动
		清罐过程废油废物、油罐清洗废液	由负责清洗的资质单位一并回收处置	未变动
	生态绿化	加强对厂区空地绿化		未变动



危废暂存间

南侧



施工记录

经 度: 106°40'24"E
纬 度: 26°43'56"N
时 间: 2023-02-06 星期一

南侧



施工记录

经 度: 106°40'24"E
纬 度: 26°43'56"N
时 间: 2023-02-06 星期一

罩棚、加油岛

西侧



北侧



生态绿化

东侧



围墙隔声措施

3、生产规模

本项目加油站实际储存汽油最大量为 90m³，储存 M100 甲醇最大量为 30m³，储存柴油最大量为 30m³，储罐为埋地双层油罐（双层罐）。

4、主要设备

主要设备分类见下表：

表 2-3 主要设备一览表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加油机	双油品四枪加油机		6 台	潜油泵型，带油气回收功能
储油罐（汽油）	92#汽油	30m ³	2	直埋卧式汽油罐
	95#汽油	30m ³	1	直埋卧式汽油罐
柴油与甲醇隔舱储罐	柴油	30m ³	1	直埋卧式甲醇/汽油隔舱罐
	甲醇	30m ³		
储油泵	P150S3-3T3		5	Q=240L/min
加油机紧急自动截断阀	BHMP-15 型 DN40		12 个	L=170mm
球阀	DN50		2 个	/
球阀	DN25		5 个	加油油气回收 4 个，卸油油气回收 1 个
阻火透气帽	STZ-50 型		4 个	/
阻火机械呼吸阀	LFH-IZC 型 DN50		1 个	-1700Pa ~ +2500Pa
一、二次油气回收系统	分散式		1 套	成套设备
管道渗漏监测系统	KP315		1 套	/
柴油发电机	30KW		1 台	站房

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组成内容，建设主要工程及其配套设施按照环评报告表要求进行建设，其中实际建设最大储存量存在一定变动，变动情况如下：

1、设计建设 3 个 40m³ 汽油储罐（1 个 40m³ 92#汽油储罐、1 个 40m³ 95#汽油储罐和 1 个 40m³ 汽油与甲醇隔舱储罐包含 20m³ 甲醇和 20m³ 98#汽油）、1 个 50m³ 柴油储罐。实际建设为 3 个 30m³ 汽油储罐（2 个 30m³ 92#汽油储罐、1 个 30m³ 95#汽油储罐）和 1 个 60m³ 柴油与甲醇隔舱储罐（包含 30m³ 甲醇和 30m³ 柴油）。

2、未设置雨水油污分离池，实施雨污分流制，雨水单独引导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实际建设除最大储存量变动，其余配套设施均未发生变动。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次储存量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给水

加油站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和地坪冲洗水、油罐清洗用水等。由贵阳市高新区供水管网供给，站区内配备给水系统，供水能力按生产、生活所需设计。

生活用水：本项目员工数 10 人，均为附近居民，加油站内不设置职工食堂、宿舍，员工不在加油站区内食宿，用水主要为厕所用水、饮用水和个人清洁用水。

2、排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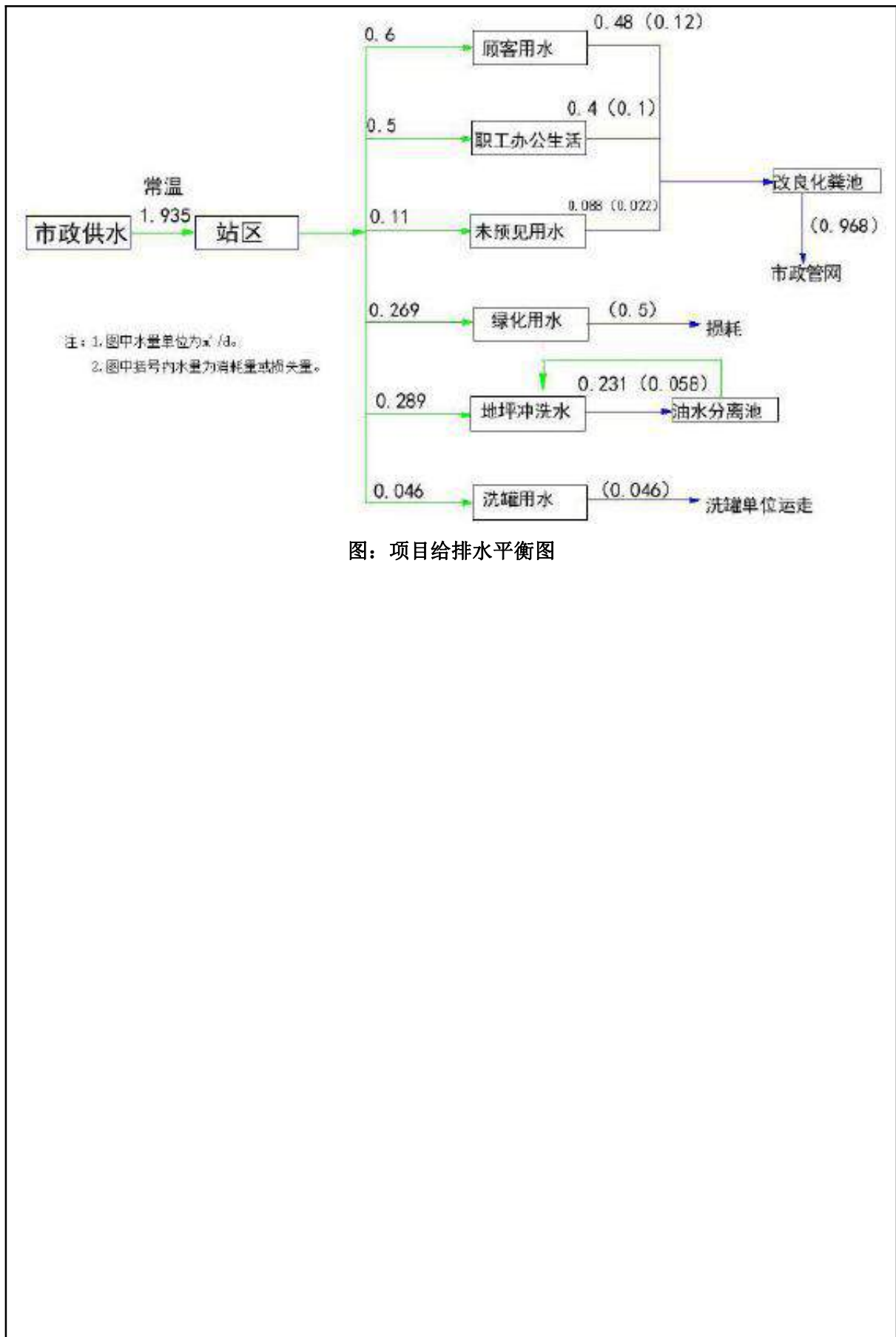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制，场区修建雨水沟及污水收集、排放系统。

加油站场区修建雨水沟，棚顶雨水经雨水管导入地面雨水沟，与地面雨水一并收集后排入道路沿线排水渠；项目油罐清洗后的废水由清洗单位直接回收处理。

项目地坪冲洗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回用于地坪冲洗用水，职工生活污水、顾客用水、不可预见废水一并经改良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初期雨水与地面雨水一并收集后排入道路沿线排水渠最终进入市政雨水管网。

表 2-4 项目用水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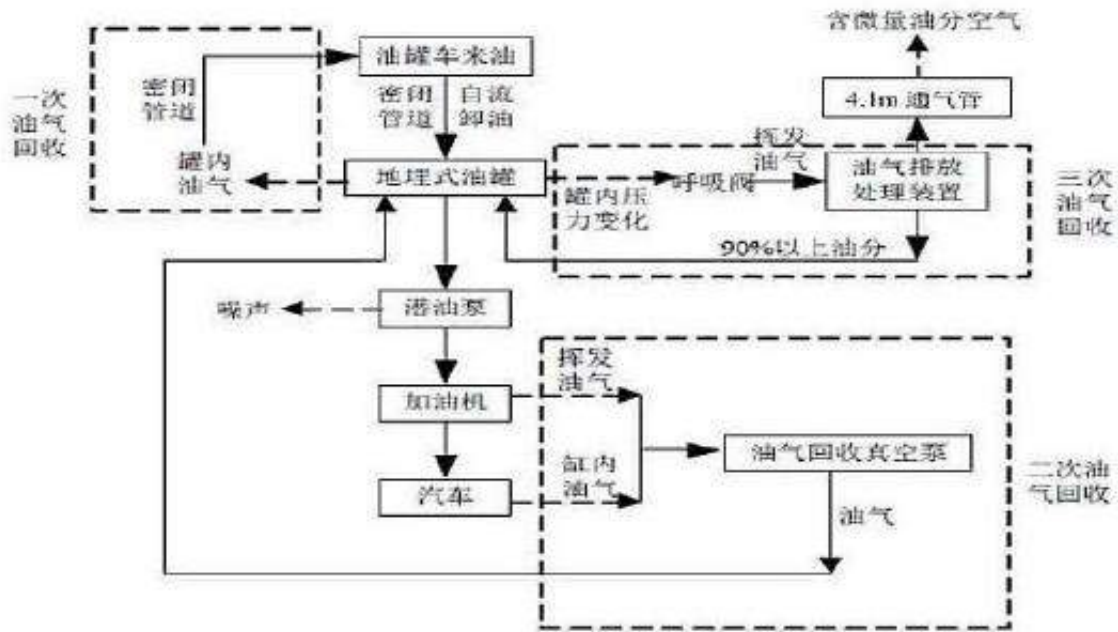
序号	用水单位		用水数量	日均用水量	日均排水量
1	生活用水	职工	10	0.5m ³ /d	0.4m ³ /d
		顾客	300	0.6m ³ /d	0.48m ³ /d
2	未预见用水		/	0.11m ³ /d	0.088m ³ /d
3	绿化用水		500m ²	0.269m ³ /d	/
4	地坪冲洗水		52 次/a	0.289m ³ /d	回用
5	洗罐用水		3a/次	0.046m ³ /d	0.046m ³ /d
合计			/	/	1.014m ³ /d



图：项目给排水平衡图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项目为加油站项目，进行成品油（汽油和柴油）的销售，本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图：加油站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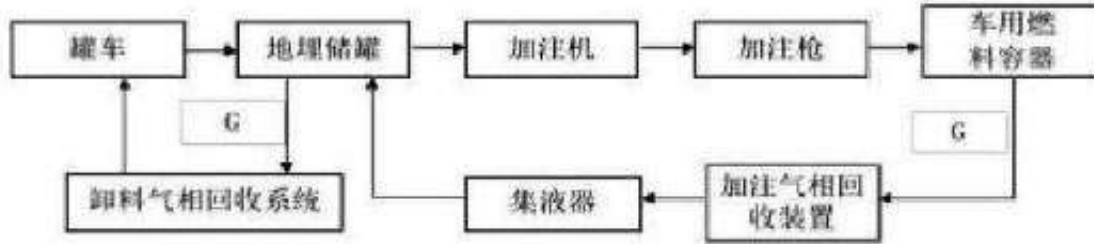
1、卸油工艺：燃料用罐车从燃料库拉到加注站后，在卸液口附近停稳熄火，先用加注站的静电接地导线与罐车卸液设施连接在一起，静置 15 分钟清除静电，然后用设有防渗漏设施的快速接头将罐车的卸液管与燃料储罐的快速卸液口连接在一起，再开始卸液，卸液采用泵送。燃料卸完后，检查没有溢液、漏液后，人工封闭好储罐进液口和罐车卸液口，拆除连通软管及静电接地装置。静置 5 分钟以后发动罐车缓慢离开罐区。

2、加油(注)工艺：项目埋地罐设置 5 台潜油泵，通过储罐内的潜液泵将燃料从燃料储罐抽出，经过加注机的计量器(加入燃料的量可以从加注机的计数器上观察到)，然后用加注枪加到汽车的油箱中，埋地管道按 3‰的坡度坡向埋地罐。

3、储液方式：地埋卧式油罐 4 个，3 个 30m³汽油储罐、1 个 60m³柴油储罐。罐顶的覆土厚度不小于 0.5m。

4、呼吸阀：又称 P/V 阀、通气阀、压力阀，其作用是调节油罐内外压差，是油罐内外气体相通的阀门。与呼吸阀连接的通气管应高出地面 5m 以上，并设置阻火器。

5、油气回收系统：本项目油气回收系统由卸油油气回收系统(一次油气回收)、加油油气回收系统(二次油气回收)和油气排放处理装置(三次油气回收)组成。



图：甲醇加注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图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1、卸料：加注站采用罐车陆路运输醇基燃料，采用密闭式卸料工艺，通过导静电软管连接罐车和卸料口快速接头，将燃料卸入埋地储罐，储罐安装卸料气相回收系统(一次回收)，挥发的甲醇气体经过回收系统抽回罐车。

2、加注：加注站采用甲醇加注机对汽车加注燃料，燃料经过埋地管道由自吸泵送至加注机，通过加注枪进行加注。在提枪时，加注气相回收装置(二次回收)自动工作(安装在加注机内)，车辆油箱口产生的燃料蒸汽通过枪上的回收孔回收，经过回收软管、地下管道及集液器输送至罐内。

(1) 卸油工艺

①、卸油系统

油料经油罐车运到加油站后，通过卸油管线自流到地下卧式油罐。为防止卸油时发生漫溢情况，油罐内进油管上安装卸油防溢阀，安装高度根据罐容 95%容量来确定。

②、卸油工艺

按 0#柴油、92#汽油、95#汽油、甲醇 4 个品种设置，4 个油罐，5 根卸油管线用无缝钢管，按 5‰坡度坡向油罐，采取单管分品种独立卸油方式，每根卸油胶管配 1 个快速接头。

③、卸油油气回收



图：卸油油气回收工艺流程图

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将埋地油罐的气相空间和汽车槽车的气相空间通过油气回收工艺管线（埋地）及卸车软管连通，在卸油过程中，将原来油罐内散溢的油气收集至汽车槽车内，实现卸油与油气等体积置换，控制油气外排。

储油工艺

项目设置 4 座埋地式双层油罐，总容积 150m³，油罐周围用砂填充并分层夯实。卸油管向下伸至罐内距离罐底 0.1m 处，4 根 Φ57×4 通气管分别高出地面 4.2m，汽油通气管口安装 DN50 阻火型机械呼吸阀 2 个、DN50 阻火透气帽 2 个，柴油通气管口安装 DN50 阻火透气帽 1 个。

(3)、加油系统及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①、加油系统

埋地卧式双层油罐中的油料，通过潜油泵送出，由加油机计量，通过加油枪给汽车加油。加油机采用符合国家计量标准的电脑税控加油机。

②、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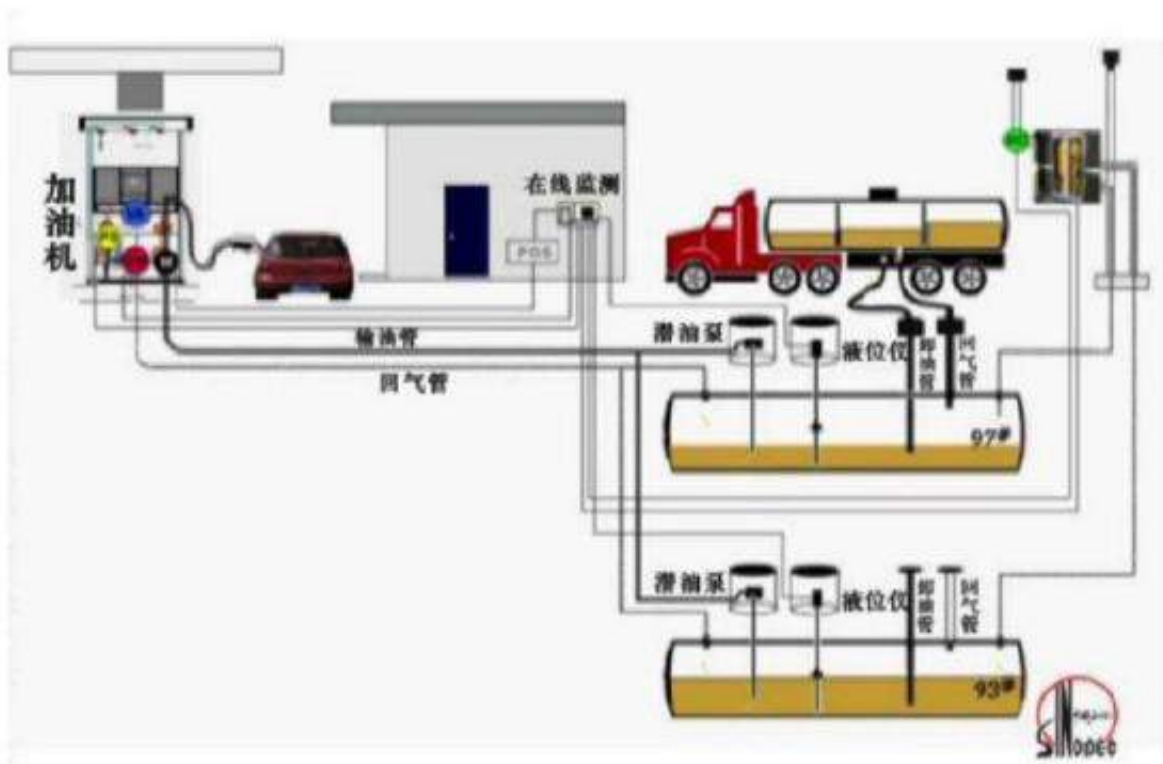
在汽车加油过程中，将汽车油箱口散溢的油气，通过油气回收专用加油枪收集，通过真空泵将油气回收至汽油储罐，控制油气外排。

③、加油工艺

从储油罐至加油机设置坡度为 5% 的出油管线，埋地敷设坡向油罐。

④、加油油气回收工艺

从储油罐至加油机设置坡度为 1% 的出油管线，埋地敷设坡向油罐。



图：油气回收流程示意

油气回收流程说明：

油气回收，是指在装卸汽油和给车辆加油的过程中，将挥发的油气收集起来，通过吸收、吸附、冷凝和膜处理等工艺中的一种或两种方法，减少油气的污染，使油气从气态转变为液态，重新变为汽油，达到回收利用的目的。加油站油气回收一般通过三个阶段的油气回收系统来完成。

1、第一阶段(俗称一次)油气回收

运油车卸油到加油站的储油罐中，将加油站储油罐中的油蒸汽通过密闭方式收集到运油车油罐内，运送到储油罐集中回收处理变成汽油。一次油气回收装置可回收油罐车卸油过程中挥发

油蒸气的 95%。

2、第二阶段(俗称二次)油气回收

在给汽车油箱加油时产生的油气，通过改造后的回收型加油枪(带回气管和密封套)和密闭管线等方式将油气收集回收到下一级埋地储油罐中。二次油气回收系统一般包括：真空辅助油气回收加油枪、汽液比调节阀、同轴反向胶管、拉断阀、汽液分离阀、真空泵、安全阀等。按照国家标准，需要调整汽液比到 1:1~1:1.2 进行油气回收。二次油气回收装置可回收加油过程中挥发出油蒸气的 95%。

3、第三阶段(俗称三次)

三次油气回收即为油气回收排放系统。本项目为二级加油站，采用将收集到地下储油罐中的油气，再由运油槽车运至油罐，由油罐的油气回收排放系统进行回收处理后尾气再行排放的方法。油罐的回收系统将采用冷凝+吸附式油气回收技术。

其原理为：汽油由原油加热蒸馏得到，通常其初馏点为 40~60℃，终馏点为 180~205℃。因此，油蒸气只要降温到初馏点以下就有可能从气态返回液态。试验证明，对于浓度 42% 的油气，温度为 5℃ 时油气浓度 29%；温度为-15℃ 时油气浓度 20%；温度为-20℃ 时，油气浓度 15%。要使油气完全净化需要更低冷凝温度，但是设施成本和运行能耗却要增加好几倍，不符合经济要求。结合运用吸附剂吸附油气的方法，可以大大降低制造成本和运行费用。经过样机及实地试验可使油气排放浓度下降到 1~4%。汽油油气进入装置，通过路径长达 120 余米的集合组装式冷热交换单元进行降温，确保 40~500L/min 左右流量的油气温度降为-40℃ 以下，90% 以上的油气冷凝液化分离转化为汽油，油气浓度下降到 10% 以下。剩余的油气进入吸附单元，自上而下流经吸附材料，回收的汽油从出油管道进入回收容器或地下油罐。剩余 1~4% 的尾气通过出气管排放。

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间的主要大气污染物为卸油、储油（储罐大小呼吸）、加油时挥发的油气，柴油发电机废气、改良式化粪池及公厕产生的恶臭、以及少量的汽车尾气。

1) 加油、卸油、储油过程产生的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①储罐大呼吸：指油罐进行装油时所呼出的油蒸气。油罐进油时，由于油面逐渐升高，气体空间逐渐减小，罐内压力增大，当压力超过呼吸阀控制压力时，一定浓度的油蒸气开始从呼吸阀呼出，直到油罐停止收油，此过程储油罐大呼吸有烃类有机物排放。

②储罐小呼吸：油罐在静止储存的情况下，随着外界气温、压力周期变化罐内气空间温度、油品蒸发速度、油气浓度和蒸汽压力也随之变化。这种排出油蒸气和吸入空气的过程造成的油气损失，叫小呼吸损失。此过程储油罐小呼吸有烃类有机物排放。

③加油作业损失主要指为车辆加油时，油品进入汽车油箱，油箱内的烃类气体被油品置换排

入大气。车辆加油时有烃类有机物排放。

④在加油机作业过程中，不可避免地有一些成品油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类比同类型项目，成品油的跑、冒、滴、漏有烃类有机物排放。

2) 备用发电机废气

在本项目站房内安装有 1 台 30KW 的柴油发电机。由于柴油发电机仅在停电时使用，使用频率较少，柴油发电机尾气中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NOX、SO₂。

3) 汽车尾气

项目为加油站，进站加油的汽车均会排放汽车尾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NOX、SO₂。

4) 改良化粪池、公厕恶臭

项目设置公厕和设改良化粪池，运营期会产生恶臭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2、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地坪冲洗水、初期与雨水等。

①、生活污水

本项目运营期间有职工生活废水；过往顾客产生的废水和不可预见废水，污水主要成分为 COD、SS、氨氮等污染物。

②、地坪冲洗水

项目地坪冲洗会产生一定量的地坪冲洗废水，污水主要成分为 COD、SS、石油类。

③初期雨水

本项目初期雨水为含油污水，污水主要成分为 SS、石油类。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进出加油站的车辆噪声、加油机产生的设备噪声以及柴油发电机噪声。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包括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其中：一般固废为员工、顾客产生的生活垃圾，改良化粪池污泥；危险固废包括油水分离池油渣以及清罐产生的沾有废油的含油废物、废液。

I、一般固废

①、职工生活垃圾

加油站运营期间职工会产生一定量的生活垃圾。

②、顾客产生的垃圾

加油站运营期间过往的顾客产生一定量的生活垃圾。

③、改良化粪池污泥

油站运营期间化粪池内会产生一定量的污泥。

II、危险废物

①、油水分离池油渣

项目设置油水分离池一座，项目地面油水分离池会产生一定量的油渣。

②、清罐产生的沾有废油的含油废物

本项目加油站建成后预对埋地油罐定期进行清洗，油罐清洗底部会产生油泥废渣。

③、清罐废液

项目设置 170m³储油罐，油罐清洗产生的废液全部由负责清洗的资质单位一并回收处置。

表三项目环境保护措施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一、水环境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地坪冲洗水、油罐清洗废水等。

1、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过往乘客污水、不可预废水等。

营运期间生活污水产生量较小，本项目采用改良化粪池预处理，经改良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麦架污水处理厂处理。

污水工艺

改良式化粪池分三个腔室，生活污水经过进口弯管进入化粪池中，在第一个腔室，比重大的成分沉入池底进行化粪池处理，比重小的成分漂浮于上层，第一个腔室的正上方设有清渣口，对于不能降解的物质可进行定期清掏。经一级沉淀室处理后的污水依次进入第二室、第三室，在池中微生物的作用下，使水中的有机物降解。

2、地坪冲洗水

项目地坪冲洗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回用于厂区地坪冲洗用水。

初期雨水：本项目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制，初期雨水与地面雨水一并收集后排入道路沿线排水渠排入项目北侧市政雨水管网。

3、油罐清洗废水

油罐清洗废水由清洗单位回收处置。

二、大气环境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大气污染物为卸油、储油、加油时挥发的油气，改良式化粪池及公厕产生的恶臭，柴油发电机废气以及少量汽车尾气。

1、加油、卸油、储油过程中产生的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本项目采用地埋式储油罐，由于该罐密闭型较好，因此储油罐罐室内气温比较稳定，受大气环境稳定影响较小，可减少油罐小呼吸蒸发损耗，延缓油品变质。另外，本项目采用自封式加油枪及密闭卸油等方式，并配套建设油气回收装置，可以一定程度上减少非甲烷总烃的排放。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由卸油油气回收系统、汽油密闭储存、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在线监测系统和油气排放处理装置组成。该系统的作用是将加油站在卸油、储油和加油过程中产生的油气，通过密闭收集、储存和送入油罐汽车的罐内，运送到储油罐集中回收变成汽油。

本项目卸油灌注损失（大呼吸）、储油损失（小呼吸）和加油作业损失等过程中汽油挥发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油气回收系统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储油罐外排油气通气管高度约高出地面 5m。

三、噪声环境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进出加油站车辆噪声、加油机产生的设备噪声以及柴油发电机噪声。

针对项目产生的噪声，从以下几个方面采取措施，控制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

- 1、在满足工艺的前提下，选用功率小，噪声低的设备；
- 2、加油泵、潜油泵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设置减振垫；
- 3、项目周边设置 2.2m 高非燃烧实体围墙，能有效降低噪声对周边声环境影响。
- 4、采取车辆进站时减速、禁止鸣笛、加油时车辆熄火和平稳启动等措施，

四、固体废物

表 3-1 一般固废处置措施一览表

名称	种类	处置措施
职工生活垃圾	一般	设置垃圾回收桶若干，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顾客产生的垃圾		
改良化粪池污泥		委托环卫部门清掏

表 3-2 危险废物防治措施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形态	危险特性	防治措施
1	油水分离池油渣	HW08 废矿物油及含矿物油废物	900-210-08	液态	T、1	定期清掏后放置于专用的废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及时交由具有资质单位统一收集处置
2	清罐含油废物	HW08 废矿物油及含矿物油废物	900-221-08	固态	T、1	由负责清洗的资质单位一并回收处置
3	油罐清洗液	HW08 废矿物油及含矿物油废物	900-221-08	液态	T、1	

表 3-3 污染物及环境保护措施一览表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环评)	实际保护措施
大气环境	无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甲醇)	安装油气回收装置回收	安装油气回收装置
		恶臭气体	针对公厕采取及时冲洗、喷洒消毒药剂、放置除臭剂等措施;针对改良化粪池采取地埋式、周边增强绿化等措施	公厕采取及时冲洗、喷洒消毒药剂、放置除臭剂等措施;改良化粪池采取地埋式、周边增强绿化等措施
		过往汽车尾气	自然扩散,加强绿化	自然扩散
		柴油发电	经自带消烟除尘措施处理后由排气管排入大气,经大气扩散稀释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经自带消烟除尘措施处理
地表水环境	DW001 化粪池排口	生活污水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地坪冲洗	地坪冲洗水	项目地坪冲洗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作为厂区地坪冲洗用水	地坪冲洗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回用地坪冲洗
	初期雨水		初期雨水经污水池油水分离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初期雨水经与地面雨水一并收集后排入道路沿线排水渠
	油罐清洗废水		油罐清洗废水由清洗单位回收处置	清洗废水由清洗单位回收处置
声环境	厂界四周	噪声	选用低噪设备,加强日常维护,绿化降噪。采取车辆进出减速、禁止鸣笛、加油时车辆熄火和平稳启动等措施。	选用低噪设备,绿化降噪,采取车辆降噪手段
固体废物	1、职工和顾客的生活垃圾通过设置垃圾桶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 2、改良化粪池污泥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掏; 3、油水分离产生的油渣定期清掏后放置于专用的废料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及时交由具有回收资质的单位统一收集处置; 4、清罐油泥由具有资质的清罐单位进行清理,产生的油泥由清罐施工单位处理。		1、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处理; 2、改良化粪池由环卫部门清掏; 3、油渣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回收单位处置; 4、清罐油泥由清罐单位处置。	

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均按照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进行实施,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动。

表四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水环境

职工、顾客生活污水、不可预见废水：一并经改良化粪池（规模：4m³）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麦架污水处理厂；地坪冲洗废水：项目地坪冲洗水经油水分离池（容积：2m³）处理后，作为厂区地坪冲洗用水；初期雨水经污水池（容积：4m³）油水分离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综上所述，项目产生废水经过间接排放后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2、大气环境

项目营运期主要大气污染物为储罐大小呼吸、加注机作业、罐车卸料等挥发的甲醇及非甲烷总烃气体。针对卸油、储油（储罐大小呼吸）、加油过程中产生的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设置一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并把油罐埋地设置，甲醇及非甲烷总烃经过油气回收系统（回收率达到 95%）处理后作无组织排放，甲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厂区内须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相关要求，厂界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无组织排放限值；本次环评要求：为减少加油机作业时的由于跑、冒、滴、漏造成的非甲烷总烃损失，环评要求加油站加强操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和学习，严格按照行业操作规程作业，从管理和作业上减少非甲烷总烃排放量；针对柴油发电机废气：经自带消烟除尘措施处理后由排气管排入大气，经大气扩散稀释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针对过往汽车尾气：加强站区绿化；针对改良化粪池、公厕恶臭：针对公厕采取及时冲洗、喷洒消毒药剂、放置除臭剂等措施；同时进出加油站的汽车产生的尾气对环境的影响很小，加油站设置指示牌引导外来车辆在站内慢速行驶，并加强车棚机动车管理，对周围环境影响小。

综上所述，项目废气污染物的排放在采取措施后，项目运行时废气对周围环境及保护目标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3、声环境

营运期产生噪声的主要声源为各类泵体、加油机，经减振、隔声、降噪等措施后，场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噪声经距离衰减后，对周边环境敏感点影响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对区域声环境影响较小。综上所述，项目营运期排放的噪声经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后，不会对外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4、固体废物

针对职工、顾客生活垃圾：设置垃圾回收桶若干，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针对改良化粪池污泥：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掏处置。针对油水分离池油渣：定期

清掏后放置于专用的废料桶，暂存于站区危废暂存间（5m²），及时交由具有回收资质的单位统一收集处置；针对清罐过程废油废物、油罐清洗废液：由负责清洗的资质单位一并回收处置。

5、生态环境

项目生产过程中占地对周围植被及产生的粉尘对项目周围植被有一定影响，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定期对硬化的地面进行洒水抑尘，防止由于大风等天气引起尘土扬尘。项目运营期有无组织排放的废气产生，项目所在位置空旷，空气流动性好，废气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综上所述，本项目在运营期产生大气、水污染物、噪声、固体废弃物、生态影响等均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经有效治理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很小。

6、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无组织排放的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项目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量小，经有效措施处置后，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因此，建议不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运营期，项目油罐清洗后的废水由清洗单位直接回收处理；项目地坪冲洗水经油水分离池（容积：2m³）处理后，作为地坪冲洗用水；职工生活污水、顾客用水、不可预见废水一并经改良化粪池（规模：4m³）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麦架污水处理厂，总量纳入麦架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因此，建议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7、环境风险评价

本项目可能发生事故的类型主要有：储罐溢出、泄漏事故，加油机火灾、爆炸事故，其中以储罐溢出、泄露事故对环境的影响最为严重。在采取相应的预防措施，并加强管理后预计本项目发生各类事故的机率很小，环境风险影响属可接受水平。

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

职工生活污水、顾客用水、不可预见废水一并经改良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麦架污水处理厂。根据《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技术导则》，项目不需设置入河排污口，不需进行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原文抄录）

根据贵阳高鑫天鼎新能源有限公司报来的《高鑫天鼎加油站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材料，经审查，《报告表》和贵阳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对该项目出具评估意见（筑环科评估表[2021]69号）可以作为生态环境管理和排污许可申领的依据。项目后续建设和运行中还须做好一下工作：

一、认真落实《报告表》及评估意见要求，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阿设施建设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二、该项目不设置入河排污口；项目排污口应严格按照排污口规范化相关要求设置，并作为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重要内容。

三、《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报告表》；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须报我局重新审核《报告表》。

四、你公司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须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项目排污等相关信息，向我局申请核发排污许可证；根据《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若在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内，你公司有关事项发生变化的，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向我局提出变更排污许可证申请。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自行组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验收结果及相关支撑材料向社会公开，并在验收平台网站上备案后，同步向属生态环境部门及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报送相关信息。

五、你公司应主动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切实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贵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和高鑫开发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负责。

根据现场勘查，结合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意见，项目试运行期间实际建设情况如下：

1、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麦架污水处理厂处理。地坪冲洗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回用于厂区地坪冲洗用水。**初期雨水**与地面雨水一并收集后排入道路沿线排水渠**后排入项目北侧市政雨水管网。**

2、设置一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减少加油机作业时的由于跑、冒、滴、漏造成的非甲烷总烃损失和减少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3、经减振、隔声、降噪等措施后，场界噪声对区域声环境影响较小，不会对外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4、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化粪池污泥委托环卫部门清掏。油水分离池油渣、清罐含油废物、油罐清洗液等危险废物设危废暂存间暂存，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5、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6、本项目处于试运行期间，排污许可证处于申请办理中，应急预案处于编制备案中，已开展竣工验收监测。

表五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严格执行《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及国家有关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的要求。

5.2 所有监测结果按监测技术规范分析仪器均经计量检定部门检定合格。

5.3 分析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进行三级审核，以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性。

5.4 为样品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现场监测过程中每批样品分析时同时做全程序空白试验，并控制空白试验值，同时测定质控样品等控制措施，监测人员持证上岗。

5.5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规定的要求执行。即做到：所有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仪器设备经计量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采样时每个环节设专人负责，各点各项测试时，加测 10%以上平行样，10%以上密码样，并且主要指标加测质控样来控制样品的准确度，且尽量现场分析，监测数据按规定进行处理，并经过三级审核。

5.6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无组织废气监测按照《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恶臭污染物排饭标准》（GB14554-93）标准规定的要求执行。

5.7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和《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进行中规定的要求进行。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生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若大于 0.5dB 测试数据无效。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一、监测点位设置

1、大气监测点位设置

表 6-1 大气监测点位及监测项目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厂区上风向 G1	非甲烷总烃、甲醇、 臭气浓度	4 次/天，监测 2 天
2	厂区下风向 G2		
3	厂区下风向 G3		
4	厂区下风向 G4		
5	男厕外 G5	臭气浓度	4 次/天，监测 2 天
6	女厕外 G6		

2、厂界噪声监测点位设置

表 6-2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及监测项目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厂界东侧 1 米	厂界噪声	昼夜各一次 监测 2 天
2	厂界南侧 1 米		
3	厂界西侧 1 米		
4	厂界北侧 1 米		
5	西北侧敏感点	敏感噪声	
6	北侧敏感点		
7	东南侧敏感点		

3、废水监测点位设置

表 6-3 废水监测点位及监测项目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化粪池排放口	pH、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 化学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 剂、氨氮、石油类	3 次/天，监测 2 天

二、监测分析方法

表 6-4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及依据	检出限
1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2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89	4mg/L
3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mg/L
4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 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5	LAS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7494-87	0.05mg/L
6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 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mg/L
7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 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0.06mg/L
8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 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 谱法 HJ604-2017	0.07mg/m ³
9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10	甲醇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 四版增补版	0.1mg/m ³
11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 GB12348-2008	/

监测布点示意图如下：



表七 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行，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本项目设计储存能力：汽油 100m³、M100 甲醇 20m³、柴油 50m³，实际储存量为汽油 90m³、M100 甲醇 30m³、柴油 30m³，验收监测期间 2023 年 2 月 6 日储存量为：汽油 45.337m³、M100 甲醇 0m³、柴油 15.774m³；2023 年 2 月 7 日储存量为：汽油 42.835m³、M100 甲醇 0m³、柴油 14.927m³；

验收监测结果：

1、污水检测结果

表 7-1 污水监测结果（2023.2.6）

监测编号 监测项目	单位	YQX202310020301			三级标准
		01	02	03	
水温	℃	11.3	11.2	11.3	/
pH 值	无量纲	6.82	6.78	6.75	6-9
悬浮物	mg/L	47	46	44	400
BOD5	mg/L	124.4	104.4	96.4	300
COD	mg/L	285	276	279	500
石油类	mg/L	0.16	0.18	0.19	20
氨氮	mg/L	64.1	57.5	51.0	-
LAS	mg/L	1.247	1.237	1.239	20

注：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限值；
未检出项目在最低检出限后加“L”表示。

表 7-2 污水监测结果（2023.2.7）

监测编号 监测项目	单位	YQX202310020301			三级标准
		04	05	06	
水温	℃	10.8	10.9	11.2	/
pH 值	无量纲	6.81	6.79	6.84	6-9
悬浮物	mg/L	41	43	40	400
BOD5	mg/L	120.4	100.4	92.4	300
COD	mg/L	276	273	274	500
石油类	mg/L	0.20	0.19	0.20	20
氨氮	mg/L	62.2	58.2	59.5	-
LAS	mg/L	1.251	1.244	1.239	20

注：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限值；
未检出项目在最低检出限后加“L”表示。

项目生活污水经改良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然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麦架污水处理厂污水根据污水检测结果得出。

2、废气监测结果

表 7-3 大气监测结果 (2022.2.6)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mg/m ³)	
			非甲烷总烃	臭气浓度
厂区上风向 G1	YQX20231002040101	10:08	1.13	<10
	YQX20231002040102	11:08	1.10	<10
	YQX20231002040103	12:08	1.11	<10
	YQX20231002040104	13:08	1.07	<10
厂区下风向 G2	YQX20231002040201	10:10	1.27	<10
	YQX20231002040202	11:10	1.24	<10
	YQX20231002040203	12:10	1.25	<10
	YQX20231002040204	13:10	1.26	<10
厂区下风向 G3	YQX20231002040301	10:12	1.25	<10
	YQX20231002040302	11:12	1.21	<10
	YQX20231002040303	12:12	1.22	<10
	YQX20231002040304	13:12	1.24	<10
厂区下风向 G4	YQX20231002040401	10:14	1.32	<10
	YQX20231002040402	11:14	1.29	<10
	YQX20231002040403	12:14	1.28	<10
	YQX20231002040404	13:14	1.31	<10
标准限值			4.0	20
判定结果			达标	达标
注：非甲烷总烃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中表 3 无组织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限值。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取样为瞬时取样，臭气浓度物量纲。				

续表 7-3 大气监测结果 (2022.2.6)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mg/m ³)
			甲醇
厂区上风向 G1	YQX20231002040101	10:00-10:40	0.1L
	YQX20231002040102	11:00-11:40	0.1L
	YQX20231002040103	12:00-12:40	0.1L
	YQX20231002040104	13:00-13:40	0.1L
厂区下风向 G2	YQX20231002040201	10:03-10:43	0.1L
	YQX20231002040202	11:03-11:43	0.1L
	YQX20231002040203	12:03-12:43	0.1L
	YQX20231002040204	13:03-13:43	0.1L
厂区下风向 G3	YQX20231002040301	10:05-10:45	0.1L
	YQX20231002040302	11:05-11:45	0.1L
	YQX20231002040303	12:05-12:45	0.1L
	YQX20231002040304	13:05-13:45	0.1L
厂区下风向 G4	YQX20231002040401	10:07-10:47	0.1L
	YQX20231002040402	11:07-11:47	0.1L
	YQX20231002040403	12:07-12:47	0.1L
	YQX20231002040404	13:07-13:47	0.1L
标准限值			12
判定结果			达标
注：甲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用“检出限+L”表示。			

表 7-4 大气监测结果 (2022.2.6)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无量纲)
			臭气浓度
男厕外 G5	YQX20231002040501	10:17	<10
	YQX20231002040502	11:17	<10
	YQX20231002040503	12:17	<10
	YQX20231002040504	13:17	<10
女厕外 G6	YQX20231002040601	10:19	<10
	YQX20231002040602	11:19	<10
	YQX20231002040603	12:19	<10
	YQX20231002040604	13:19	<10
标准限值			20
判定结果			达标
注：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限值。 臭气浓度取样为瞬时取样。			

表 7-5 大气监测结果 (2022.2.7)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mg/m ³)	
			非甲烷总烃	臭气浓度
厂区上风向 G1	YQX20231002040105	10:27	0.69	<10
	YQX20231002040106	11:27	0.70	<10
	YQX20231002040107	12:27	0.68	<10
	YQX20231002040108	13:27	0.71	<10
厂区下风向 G2	YQX20231002040205	10:29	0.81	<10
	YQX20231002040206	11:29	0.80	<10
	YQX20231002040207	12:29	0.77	<10
	YQX20231002040208	13:29	0.73	<10
厂区下风向 G3	YQX20231002040305	10:31	0.76	<10
	YQX20231002040306	11:31	0.75	<10
	YQX20231002040307	12:31	0.76	<10
	YQX20231002040308	13:31	0.76	<10
厂区下风向 G4	YQX20231002040405	10:33	0.90	<10
	YQX20231002040406	11:33	0.90	<10
	YQX20231002040407	12:33	0.94	<10
	YQX20231002040408	13:33	0.94	<10
标准限值			4.0	20
判定结果			达标	达标
注：非甲烷总烃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中表 3 无组织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限值。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取样为瞬时取样，臭气浓度物量纲。				

续表 7-5 大气监测结果 (2022.2.7)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mg/m ³)
			甲醇
厂区上风向 G1	YQX20231002040105	10:20-11:00	0.1L
	YQX20231002040106	12:20-13:00	0.1L
	YQX20231002040107	14:20-15:00	0.1L
	YQX20231002040108	16:20-17:00	0.1L
厂区下风向 G2	YQX20231002040205	10:23-11:03	0.1L
	YQX20231002040206	12:23-13:03	0.1L
	YQX20231002040207	14:23-15:03	0.1L
	YQX20231002040208	16:23-17:03	0.1L
厂区下风向 G3	YQX20231002040305	10:26-11:06	0.1L
	YQX20231002040306	12:26-13:06	0.1L
	YQX20231002040307	14:26-15:06	0.1L
	YQX20231002040308	16:26-17:06	0.1L
厂区下风向 G4	YQX20231002040405	10:29-11:09	0.1L
	YQX20231002040406	12:29-13:09	0.1L
	YQX20231002040407	14:29-15:09	0.1L
	YQX20231002040408	16:29-17:09	0.1L
标准限值			12
判定结果			达标
注：甲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用“检出限+L”表示。			

表 7-6 大气监测结果 (2022.2.7)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无量纲)
			臭气浓度
男厕外 G5	YQX20231002040505	10:37	<10
	YQX20231002040506	11:37	<10
	YQX20231002040507	12:37	<10
	YQX20231002040508	13:37	<10
女厕外 G6	YQX20231002040605	10:38	<10
	YQX20231002040606	11:38	<10
	YQX20231002040607	12:38	<10
	YQX20231002040608	13:38	<10
标准限值			20
判定结果			达标
注：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限值。 臭气浓度取样为瞬时取样。			

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在《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中表 3 无组织排放限值范围内；监测点位臭气浓度检测结果在二级标准限值范围内；甲醇监测结果在《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范围内；

3、噪声监测结果

表 7-7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名称	高鑫天鼎加油站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贵阳高鑫天鼎新能源有限公司		
测量地点	厂界		
测量日期/时间	2023.2.6	测量时间	昼间、夜间
气象条件	温度：7.8-10.5℃	相对湿度：61-65%	风速：<2.0m/s
监测仪器、编号及校准	多功能声级计（AWA5680）YQX-002		
	仪器使用前校准值	93.8	仪器使用后校准值 93.8
监测人员	戚远忠、周宇	测量高度	1.5m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昼间（dB）	夜间（dB）
厂界东侧	YQX202310020801	51.5	41.0
厂界南侧	YQX202310020802	51.5	40.7
厂界西侧	YQX202310020803	55.3	42.4
厂界北侧	YQX202310020804	59.3	47.1
西北侧敏感点	YQX202310021001	50.9	42.2
北侧敏感点	YQX202310021002	53.6	40.1
东南侧敏感点	YQX202310021003	52.0	37.6
标准限值		60	50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p>注：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敏感点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声级计校准前后相差 0dB，小于 0.5dB，监测结果有效。</p>			

表 7-8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名称	高鑫天鼎加油站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贵阳高鑫天鼎新能源有限公司		
测量地点	厂界		
测量日期/时间	2023.2.7	测量时间	昼间、夜间
气象条件	温度：6.5-8.7℃	相对湿度：63-68%	风速：<2.0m/s
监测仪器、编号及校准	多功能声级计（AWA5680）YQX-002		
	仪器使用前校准值	93.8	仪器使用后校准值
监测人员	戚远忠、周宇	测量高度	1.5m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昼间（dB）	夜间（dB）
厂界东侧	YQX202310020801	52.1	36.8
厂界南侧	YQX202310020802	52.0	40.9
厂界西侧	YQX202310020803	53.6	41.0
厂界北侧	YQX202310020804	55.0	47.9
西北侧敏感点	YQX202310021001	51.0	41.4
北侧敏感点	YQX202310021002	51.3	41.0
东南侧敏感点	YQX202310021003	52.4	40.9
标准限值		60	50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注：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敏感点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声级计校准前后相差 0dB，小于 0.5dB，监测结果有效。			

营运期产生噪声的主要声源为各类泵体、加油机，经减振、隔声、降噪等措施后，场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污染物监测结果报告见附件 1；油气回收监测结果报告见附件 2，根据油气回收监测报告得出，油气回收监测结果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标准要求。

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无组织排放的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项目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量小，经有效措施处置后，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油罐清洗后的废水由清洗单位直接回收处理；项目地坪冲洗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作为地坪冲洗用水；职工生活污水、顾客用水、不可预见废水一并经改良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麦架污水处理厂，总量纳入麦架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论: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高鑫天鼎加油站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区二十六大道南侧、科新南街东侧

建设单位: 贵阳高鑫天鼎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 新建

加油站名称: 高鑫天鼎加油站

总投资: 36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130 万元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高鑫天鼎加油站建设项目主要建设罩棚、站房营业室、办公室、灌区、卸油区及其他辅助建筑物。

其中设计建设 3 个 40m³ 汽油储罐 (1 个 40m³ 92#汽油储罐、1 个 40m³ 95#汽油储罐和 1 个 40m³ 汽油与甲醇隔舱储罐包含 20m³ 甲醇和 20m³ 98#汽油)、1 个 50m³ 柴油储罐。实际建设为 3 个 30m³ 汽油储罐 (2 个 30m³ 92#汽油储罐、1 个 30m³ 95#汽油储罐) 和 1 个 60m³ 柴油与甲醇隔舱储罐 (包含 30m³ 甲醇储罐和 30m³ 柴油储罐)。此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1、水环境

职工、顾客生活污水、不可预见废水: 一并经改良化粪池 (规模: 4m³) 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 最终进入麦架污水处理厂; 地坪冲洗废水: 项目地坪冲洗水经油水分离池 (容积: 2m³) 处理后, 作为厂区地坪冲洗用水; 初期雨水与地面雨水一并收集后排入道路沿线排水渠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综上所述, 项目产生废水经过间接排放后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较小。本项目不须设置入河排污口。

2、大气环境

项目营运期主要大气污染物为储罐大小呼吸、加注机作业、罐车卸料等挥发的甲醇及非甲烷总烃气体。卸油、储油 (储罐大小呼吸)、加油过程中产生的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设置一二次油气回收系统, 并把油罐埋地设置, 甲醇及非甲烷总烃经过油气回收系统 (回收率达到 95%) 处理后作无组织排放, 甲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非甲烷总烃厂区内须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中相关要求, 厂界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为减少加油机作业时的由于跑、冒、滴、漏造成的非甲烷总烃损失, 加油站加强操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和学习, 严格按照行业操作规程作业, 从管理和作业上减少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柴油发电机废气: 经自带消烟除尘措施处理后由排气管排入大气, 经大气扩散稀释后,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过往汽车尾气经自然扩散稀释后排放; 改良化粪池、公厕恶臭: 公厕采取及时冲洗、喷洒消毒药剂、放置除臭剂等措施; 同时进出加油站的汽车产生的尾气对

环境影响很小，加油站设置指示牌引导外来车辆在站内慢速行驶，并加强车棚机动车管理，对周围环境影响小。

综上所述，项目废气污染物的排放在采取措施后，项目运行时废气对周围环境及保护目标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3、声环境

营运期产生噪声的主要声源为各类泵体、加油机，经减振、隔声、降噪等措施后，场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噪声经距离衰减后，对周边环境敏感点影响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对区域声环境影响较小。综上所述，项目营运期排放的噪声经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后，不会对外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4、固体废物

职工、顾客生活垃圾：设置垃圾回收桶若干，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改良化粪池污泥：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掏处置；项目目前处于试运行阶段，暂时无油水分离池油渣、清罐过程废油废物、油罐清洗废液的产生。

5、生态环境

项目营运期有无组织排放的废气产生，项目所在位置空旷，空气流动性好，废气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综上所述，本项目在运营期产生大气、水污染物、噪声、固体废弃物、生态影响等均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经有效治理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很小。

6、总量控制

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无组织排放的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项目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量小，经有效措施处置后，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油罐清洗后的废水由清洗单位直接回收处理；项目地坪冲洗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作为地坪冲洗用水；职工生活污水、顾客用水、不可预见废水一并经改良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麦架污水处理厂，总量纳入麦架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7、排污许可

项目处于试运行期间，排污许可证在申请中。

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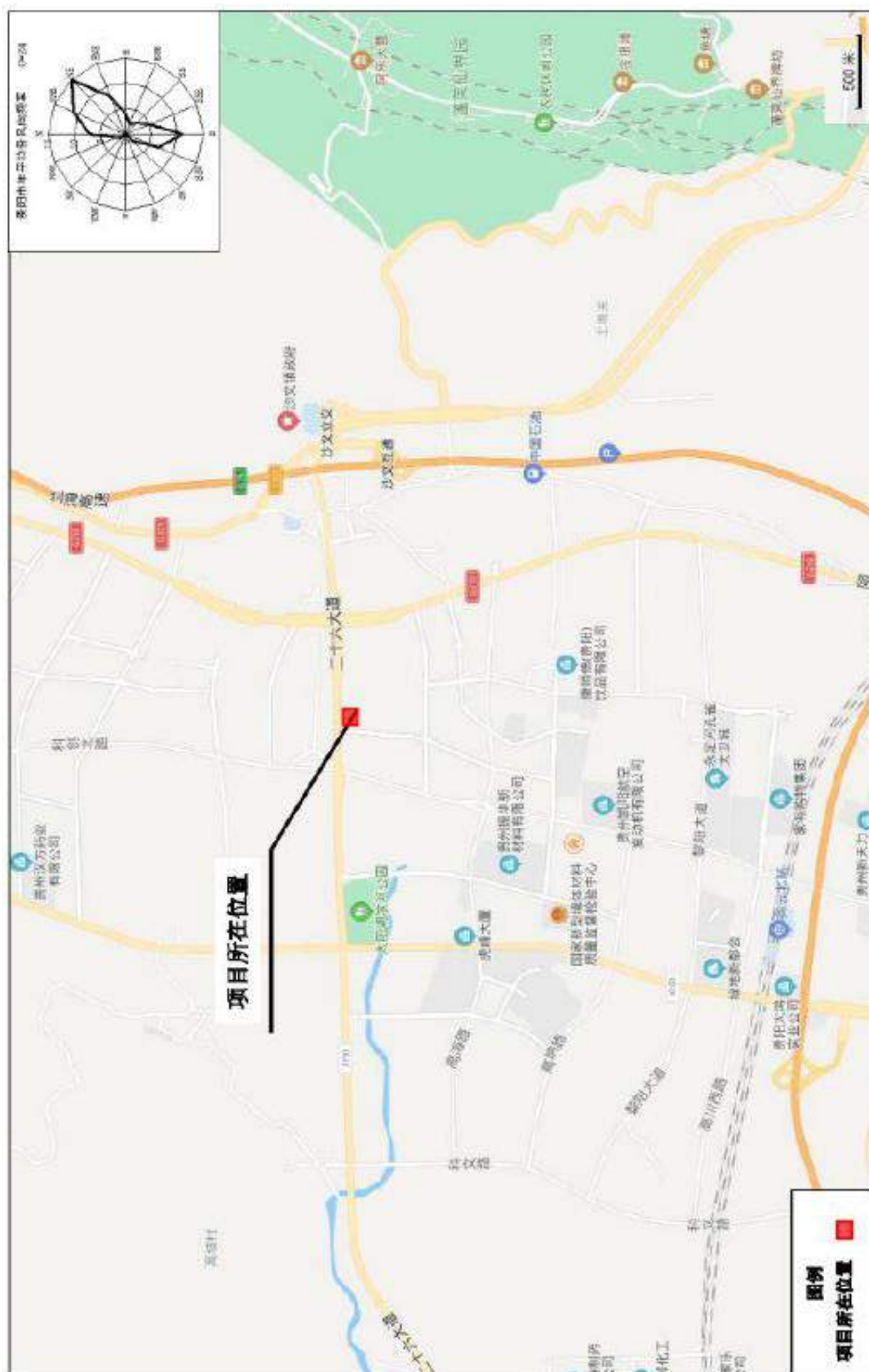
1、项目运营后，油水分离池油渣应定期清掏后放置于专用的废料桶，暂存于站区危废暂存间，及时交由具有回收资质的单位统一收集处置；清罐过程废油废物、油罐清洗废液交由负责清洗的资质单位一并回收处置，并做好处理台账；

2、做好危废暂存间防渗防漏措施；

3、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定期进行污染物监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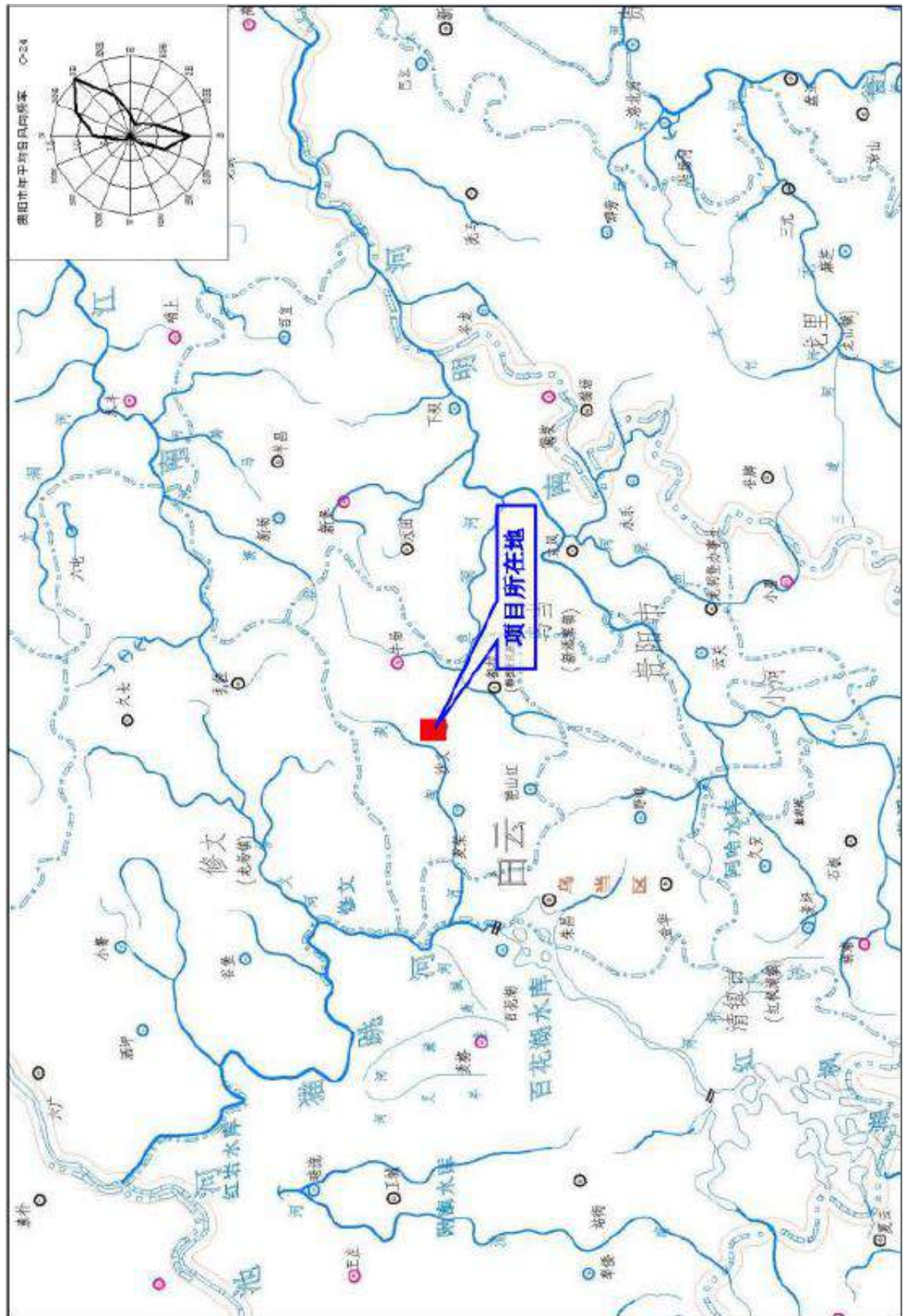
4、加强环境风险预防措施培训；

附图1 项目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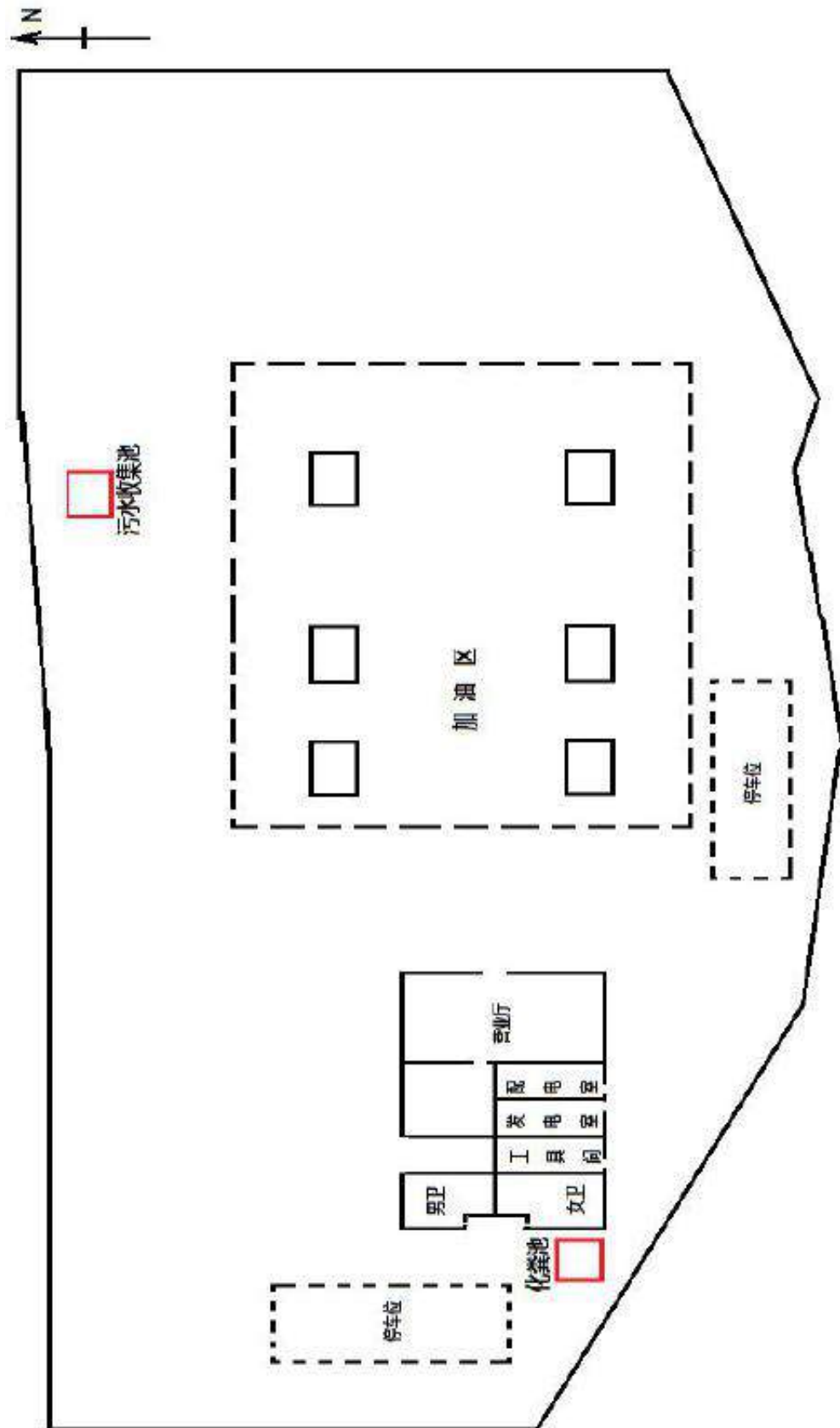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所在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区域水系图



附图3 平面布置示意图



附图4 报告表批复

审批意见:

筑环表[2021]201号

收器贵阳高鑫天鼎新能源有限公司报来的《高鑫天鼎加油站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材料,经审查,《报告表》和贵阳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对该项目出具评估意见(筑环科评估表[2021]69号)可以作为生态环境管理和排污许可申领的依据。项目后续建设和运行中还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认真落实《报告表》及评估意见要求,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必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二、该项目不设置入河排污口;项目排污口应严格按照排污口规范化相关要求设置,并作为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重要内容。

三、《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报告表》;未批复自下达之日起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须报我局重新审核《报告表》。

四、你公司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须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项目排污等相关信息,向我局申请核发排污许可证;根据《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若在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内,你公司有关事项发生变化的,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向我局提出变更排污许可证申请。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自行组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验收结果及相关支撑材料向社会公开,并在验收平台网站上备案后,同步向属地生态环境部门及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报送相关信息。

五、你公司已主动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切实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该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贵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和高新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

贵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1年6月24日



182412051111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YQX20231002

项目名称: 高鑫天鼎加油站建设项目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贵阳高鑫天鼎新能源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3年2月15日

贵州跃庆谱环境监测服务有限公司





报告说明

1. 报告无本公司  专用章及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2. 报告无主检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名无效，报告经涂改无效。
3. 报告不得自行涂改、增删，否则一律无效。
4. 检测方只对来样或自采样品负责。
5. 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
6. 报告只对委托方负责，需提供给第三方使用，请与被检测单位联系。
7.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请在收到本报告后十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逾期不受理。

实验室地址：贵州省贵安新区贵安数字经济产业园1号楼9层

邮 编： 550025

电 话： 0851-83610568

传 真： 0851-83610568



贵州跃庆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高鑫天鼎加油站建设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一、监测任务来源及样品信息

1、任务来源

受贵阳高鑫天鼎新能源有限公司委托，贵州跃庆谱环境监测服务有限公司根据《高鑫天鼎加油站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3年2月6日-7日承担高鑫天鼎加油站建设项目监测工作。根据现场监测和实验分析结果编写报告。

2、监测点位信息

(1) 污水监测信息

表 1-1 污水监测信息

监测编号	点位名称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YQX202310020301	化粪池排放口	pH、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氨氮、石油类	3次/天，监测2天

(2) 大气监测信息

表 1-2 大气监测信息

监测编号	点位名称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YQX202310020401	厂区上分向	非甲烷总烃、甲醇、臭气浓度	4次/天，监测2天
YQX202310020402	厂区下分向		
YQX202310020403	厂区下分向		
YQX202310020404	厂区下分向		
YQX202310020405	男厕外	臭气浓度	4次/天，监测2天
YQX202310020406	女厕外		

(3) 噪声监测信息

表 1-3 噪声监测信息

监测编号	点位名称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YQX202310020801	厂界东侧 1 米	厂界噪声	昼夜各 1 次，监测 2 天
YQX202310020802	厂界南侧 1 米		
YQX202310020803	厂界西侧 1 米		
YQX202310020804	厂界北侧 1 米		
YQX202310021001	西北侧敏感点	敏感噪声	
YQX202310021002	北侧敏感点		
YQX202310021003	东南侧敏感点		

二、监测分析方法

表 2-1 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及依据	检出限
1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2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89	4mg/L
3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 接种法 HJ505-2009	0.5mg/L
4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5	LAS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 基蓝分光光度法 GB7494-87	0.05mg/L
6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 法 HJ535-2009	0.025mg/L
7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 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0.06mg/L
8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 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0.07mg/m ³
9	甲醇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 补版	0.1mg/m ³
10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 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11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三、质量控制

1、严格执行《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及国家有关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的要求。

2、所有检测分析仪器均经计量检定部门检定或者校准合格。

3、分析测试结果按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进行三级审核，以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性。

4、为水样水质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现场监测过程中每批样品分析时同时做全程序空白试验，并控制空白试验值，同时测定质控样品，并采取加标回收和平行双样、密码样等控制措施，检测人员持证上岗。

一、五、
A、
、
、
、

四、监测结果

表 4-1 污水监测结果 (2023.2.6)

监测编号	单位	YQX20231002030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01	02	03	
水温	℃	11.3	11.2	11.3	/
pH 值	无量纲	6.82	6.78	6.75	6-9
悬浮物	mg/L	47	46	44	400
BOD ₅	mg/L	124.4	104.4	96.4	300
COD	mg/L	285	276	279	500
石油类	mg/L	0.16	0.18	0.19	20
氨氮	mg/L	64.1	57.5	51.0	-
LAS	mg/L	1.247	1.237	1.239	20

注：未检出项目在最低检出限后加“L”表示。

表 4-2 污水监测结果 (2023.2.7)

监测编号	单位	YQX20231002030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04	05	06	
水温	℃	10.8	10.9	11.2	/
pH 值	无量纲	6.81	6.79	6.84	6-9
悬浮物	mg/L	41	43	40	400
BOD ₅	mg/L	120.4	100.4	92.4	300
COD	mg/L	276	273	274	500
石油类	mg/L	0.20	0.19	0.20	20
氨氮	mg/L	62.2	58.2	59.5	-
LAS	mg/L	1.251	1.244	1.239	20

注：未检出项目在最低检出限后加“L”表示。

表 4-3 大气监测结果 (2022.2.6)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mg/m ³)		气压 (Kpa)	温度 (°C)	风向	风速 (m/s)	相对湿度%
			非甲烷总烃	臭气浓度					
厂区上风向 G1	YQX20231002040101	10:08	1.13	<10	87.4	10.6	W	1.3	60
	YQX20231002040102	11:08	1.10	<10	87.4	10.7	W	1.4	60
	YQX20231002040103	12:08	1.11	<10	87.5	10.9	W	1.4	60
	YQX20231002040104	13:08	1.07	<10	87.5	10.9	W	1.5	60
厂区下风向 G2	YQX20231002040201	10:10	1.27	<10	87.4	10.6	W	1.3	60
	YQX20231002040202	11:10	1.24	<10	87.4	10.7	W	1.4	60
	YQX20231002040203	12:10	1.25	<10	87.5	10.9	W	1.4	60
	YQX20231002040204	13:10	1.26	<10	87.5	10.9	W	1.5	60
厂区下风向 G3	YQX20231002040301	10:12	1.25	<10	87.4	10.6	W	1.4	60
	YQX20231002040302	11:12	1.21	<10	87.4	10.7	W	1.3	60
	YQX20231002040303	12:12	1.22	<10	87.5	10.9	W	1.4	60
	YQX20231002040304	13:12	1.24	<10	87.5	10.9	W	1.4	60
厂区下风向 G4	YQX20231002040401	10:14	1.32	<10	87.4	10.6	W	1.5	60
	YQX20231002040402	11:14	1.29	<10	87.4	10.7	W	1.4	60
	YQX20231002040403	12:14	1.28	<10	87.5	10.9	W	1.4	60
	YQX20231002040404	13:14	1.31	<10	87.5	10.9	W	1.4	60
标准限值			4.0	20	/	/	/	/	/
判定结果			达标	达标	/	/	/	/	/
注: 非甲烷总烃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 中表 3 无组织排放限值, 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二级限值。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取样为瞬时取样, 臭气浓度无量纲。									

续表 4-3 大气监测结果 (2022.2.6)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mg/m ³)	气压 (Kpa)	温度 (°C)	风向	风速 (m/s)	相对湿度%
			甲醇					
厂区上风向 G1	YQX20231002040101	10:00-10:40	0.1L	87.4	10.6	W	1.2	60
	YQX20231002040102	11:00-11:40	0.1L	87.4	10.7	W	1.3	60
	YQX20231002040103	12:00-12:40	0.1L	87.5	10.9	W	1.3	60
	YQX20231002040104	13:00-13:40	0.1L	87.5	10.9	W	1.4	60
厂区下风向 G2	YQX20231002040201	10:03-10:43	0.1L	87.4	10.6	W	1.3	60
	YQX20231002040202	11:03-11:43	0.1L	87.4	10.7	W	1.3	60
	YQX20231002040203	12:03-12:43	0.1L	87.5	10.9	W	1.4	60
厂区下风向 G3	YQX20231002040301	10:05-10:45	0.1L	87.4	10.6	W	1.4	60
	YQX20231002040302	11:05-11:45	0.1L	87.4	10.6	W	1.4	60
	YQX20231002040303	12:05-12:45	0.1L	87.4	10.9	W	1.3	60
	YQX20231002040304	13:05-13:45	0.1L	87.4	10.9	W	1.3	60
厂区下风向 G4	YQX20231002040401	10:07-10:47	0.1L	87.4	10.6	W	1.5	60
	YQX20231002040402	11:07-11:47	0.1L	87.4	10.7	W	1.4	60
	YQX20231002040403	12:07-12:47	0.1L	87.4	10.9	W	1.4	60
	YQX20231002040404	13:07-13:47	0.1L	87.4	10.9	W	1.4	60
标准限值			12	/	/	/	/	/
判定结果			达标	/	/	/	/	/

注：甲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用“检出限+L”表示。

表 4-4 大气监测结果 (2022.2.6)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无量纲)	气压 (Kpa)	温度 (°C)	风向	风速 (m/s)	相对湿度%
			臭气浓度					
男厕所 G5	YQX20231002040501	10:17	<10	87.4	10.6	W	1.3	60
	YQX20231002040502	11:17	<10	87.4	10.7	W	1.3	60
	YQX20231002040503	12:17	<10	87.5	10.9	W	1.4	60
	YQX20231002040504	13:17	<10	87.5	10.9	W	1.3	60
女厕所 G6	YQX20231002040601	10:19	<10	87.4	10.6	W	1.4	60
	YQX20231002040602	11:19	<10	87.4	10.7	W	1.3	60
	YQX20231002040603	12:19	<10	87.5	10.9	W	1.4	60
	YQX20231002040604	13:19	<10	87.5	10.9	W	1.3	60
标准限值			20	/	/	/	/	
判定结果			达标	/	/	/	/	

注：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限值。
臭气浓度取样为瞬时取样。

表 4-5 大气监测结果 (2022.2.7)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mg/m ³)		气压 (Kpa)	温度 (°C)	风向	风速 (m/s)	相对湿度%
			非甲烷总烃	臭气浓度					
厂区上风向 G1	YQX20231002040105	10:27	0.69	<10	87.7	8.8	NW	1.4	63
	YQX20231002040106	11:27	0.70	<10	87.7	8.9	NW	1.3	63
	YQX20231002040107	12:27	0.68	<10	87.6	9.2	NW	1.4	63
	YQX20231002040108	13:27	0.71	<10	87.6	9.4	NW	1.5	63
厂区下风向 G2	YQX20231002040205	10:29	0.81	<10	87.7	8.8	NW	1.3	63
	YQX20231002040206	11:29	0.80	<10	87.7	8.9	NW	1.4	63
	YQX20231002040207	12:29	0.77	<10	87.6	9.2	NW	1.4	63
	YQX20231002040208	13:29	0.73	<10	87.6	9.4	NW	1.4	63
厂区下风向 G3	YQX20231002040305	10:31	0.76	<10	87.7	8.8	NW	1.4	63
	YQX20231002040306	11:31	0.75	<10	87.7	8.9	NW	1.4	63
	YQX20231002040307	12:31	0.76	<10	87.6	9.2	NW	1.3	63
	YQX20231002040308	13:31	0.76	<10	87.6	9.4	NW	1.4	63
厂区下风向 G4	YQX20231002040405	10:33	0.90	<10	87.7	8.8	NW	1.3	63
	YQX20231002040406	11:33	0.90	<10	87.7	8.9	NW	1.4	63
	YQX20231002040407	12:33	0.94	<10	87.6	9.2	NW	1.3	63
	YQX20231002040408	13:33	0.94	<10	87.6	9.4	NW	1.3	63
标准限值			4.0	20	/	/	/	/	/
判定结果			达标	达标	/	/	/	/	/

注：非甲烷总烃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中表 3 无组织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限值。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取样为瞬时取样，臭气浓度无量纲。

续表 4-5 大气监测结果 (2022.2.7)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mg/m ³)	气压 (Kpa)	温度 (°C)	风向	风速 (m/s)	相对湿度%	
			甲醇						
厂区上风向 G1	YQX20231002040105	10:20-11:00	0.1L	87.7	8.8	NW	1.4	63	
	YQX20231002040106	12:20-13:00	0.1L	87.7	8.9	NW	1.3	63	
	YQX20231002040107	14:20-15:00	0.1L	87.6	9.2	NW	1.4	63	
	YQX20231002040108	16:20-17:00	0.1L	87.6	9.4	NW	1.5	63	
厂区下风向 G2	YQX20231002040205	10:23-11:03	0.1L	87.7	8.8	NW	1.3	63	
	YQX20231002040206	12:23-13:03	0.1L	87.7	8.9	NW	1.4	63	
	YQX20231002040207	14:23-15:03	0.1L	87.6	9.2	NW	1.4	63	
厂区下风向 G3	YQX20231002040208	16:23-17:03	0.1L	87.6	9.4	NW	1.4	63	
	YQX20231002040305	10:26-11:06	0.1L	87.7	8.8	NW	1.4	63	
	YQX20231002040306	12:26-13:06	0.1L	87.7	8.9	NW	1.4	63	
	YQX20231002040307	14:26-15:06	0.1L	87.6	9.2	NW	1.3	63	
厂区下风向 G4	YQX20231002040308	16:26-17:06	0.1L	87.6	9.4	NW	1.4	63	
	YQX20231002040405	10:29-11:09	0.1L	87.7	8.8	NW	1.3	63	
	YQX20231002040406	12:29-13:09	0.1L	87.7	8.9	NW	1.4	63	
	YQX20231002040407	14:29-15:09	0.1L	87.6	9.2	NW	1.3	63	
		YQX20231002040408	16:29-17:09	0.1L	87.6	9.4	NW	1.3	63
标准限值			12	/	/	/	/	/	
判定结果			达标	/	/	/	/	/	

注：甲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用“检出限+L”表示。

表 4-6 大气监测结果 (2022.2.7)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无量纲)	气压 (Kpa)	温度 (°C)	风 向	风速 (m/s)	相对湿度%
			臭气浓度					
男厕外 G5	YQX20231002040505	10:37	<10	87.7	8.8	NW	1.3	63
	YQX20231002040506	11:37	<10	87.7	8.9	NW	1.3	63
	YQX20231002040507	12:37	<10	87.6	9.2	NW	1.3	63
	YQX20231002040508	13:37	<10	87.6	9.4	NW	1.2	63
女厕外 G6	YQX20231002040605	10:38	<10	87.7	8.8	NW	1.3	63
	YQX20231002040606	11:38	<10	87.7	8.9	NW	1.3	63
	YQX20231002040607	12:38	<10	87.6	9.2	NW	1.3	63
	YQX20231002040608	13:38	<10	87.6	9.4	NW	1.2	63
标准限值			20	/	/	/	/	/
判定结果			达标	/	/	/	/	/

注：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限值。
臭气浓度取样为瞬时取样。

表 4-7 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名称	高鑫天鼎加油站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贵阳高鑫天鼎新能源有限公司		
测量地点	厂界		
测量日期/时间	2023.2.6	测量时间	昼间、夜间
气象条件	温度: 7.8-10.5℃	相对湿度: 61-65%	风速: <2.0m/s
监测仪器、编号及校准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YQX-002		
	仪器使用前校准值	93.8	仪器使用后校准值
监测人员	戚远忠、周宇	测量高度	1.5m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昼间 (dB)	夜间 (dB)
厂界东侧	YQX202310020801	51.5	41.0
厂界南侧	YQX202310020802	51.5	40.7
厂界西侧	YQX202310020803	55.3	42.4
厂界北侧	YQX202310020804	59.3	47.1
西北侧敏感点	YQX202310021001	50.9	42.2
北侧敏感点	YQX202310021002	53.6	40.1
东南侧敏感点	YQX202310021003	52.0	37.6
标准限值		60	50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注: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限值, 敏感点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声级计校准前后相差 0dB, 小于 0.5dB, 监测结果有效。			

表 4-8 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名称	高鑫天鼎加油站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贵阳高鑫天鼎新能源有限公司		
测量地点	厂界		
测量日期/时间	2023.2.7	测量时间	昼间、夜间
气象条件	温度: 6.5-8.7℃	相对湿度: 63-68%	风速: <2.0m/s
监测仪器、编号及校准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YQX-002		
	仪器使用前校准值	93.8	仪器使用后校准值
监测人员	戚远忠、周宇	测量高度	1.5m
监测点位	监测点编号	昼间 (dB)	夜间 (dB)
厂界东侧	YQX202310020801	52.1	36.8
厂界南侧	YQX202310020802	52.0	40.9
厂界西侧	YQX202310020803	53.6	41.0
厂界北侧	YQX202310020804	55.0	47.9
西北侧敏感点	YQX202310021001	51.0	41.4
北侧敏感点	YQX202310021002	51.3	41.0
东南侧敏感点	YQX202310021003	52.4	40.9
标准限值		60	50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注: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限值, 敏感点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声级计校准前后相差 0dB, 小于 0.5dB, 监测结果有效。			

五、结论

根据《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标准，高鑫天鼎加油站化粪池排口水质监测项目检测结果在三级标准限值范围内；

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在《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中表 3 无组织排放限值范围内；监测点位臭气浓度检测结果在二级标准限值范围内；甲醇监测结果在《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范围内；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在《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范围内，敏感点噪声监测结果在《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限值范围内。

主 检: 王雅

审 核: 王亚功



签发日期: 2023年2月11日

报告结束

附：采样照片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LJY23029B01

项目名称: 高鑫天鼎加油站建设项目油气回收检测

委托单位: 贵阳高鑫天鼎新能源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监测

报告日期: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三日




贵州亮钜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声明



- 1.由委托方自行采样送样时，本报告仅对来样负责；由本公司采样的，本报告仅对采样时段样品负责。
- 2.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和  章无效。
- 3.本报告无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 4.本报告出具的数据有涂改或缺页无效。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
- 6.对本报告有异议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但对于不能保存或逾期的样品，本公司不予受理。
- 7.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单位名称：贵州亮炬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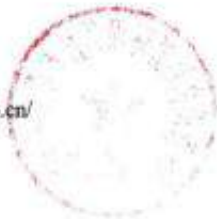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清溪路（航空工业园红阳机械厂理化楼）

电 话：0851-83609068

邮 箱：l jy@l jy66.com

网 址：<http://www.gzljyhb.cn/>

邮 编：550025





高鑫天鼎
环保科技
检验检测

项目名称: 高鑫天鼎加油站建设项目油气回收检测

委托单位: 贵阳高鑫天鼎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样人员: 宋欢、朱星、雷卫民

报告编制: 田莽菁

报告审核:

报告签发:

报告签发日期:



一、监测任务

受贵阳高鑫天鼎新能源有限公司委托，贵州亮铂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02月11日对高鑫天鼎加油站建设项目油气回收检测项目进行监测。根据现场监测结果编制本报告。

二、监测依据

2.1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

三、监测布点、监测频次及监测项目

3.1 油气回收监测布点、监测频次及监测项目

油气回收监测布点、监测频次及监测项目见表3-1。

表3-1 油气回收监测布点、监测频次及监测项目

检测类别	检测点名称		检测项目	监测时间及频次
油气回收	加油机编号：4#	油罐编号：2#、5#、6#	密闭性	2023.02.11 1次/天，监测1天
	加油机编号：1#	加油枪编号：2#	气液比	
	加油机编号：2#	加油枪编号：6#、7#、8#		
	加油机编号：3#	加油枪编号：10#		
	加油机编号：4#	加油枪编号：13#、14#、15#		
	加油机编号：5#	加油枪编号：17#、19#		
	加油机编号：4#		液阻	

四、检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

检测分析方法见表4-1，主要使用仪器见表4-2。

表4-1 检测分析方法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及来源	检出限
油气回收	液阻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 附录A 液阻检测方法	/
	密闭性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 附录B 密闭性检测方法	/
	气液比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 附录C 气液比检测方法	/

表4-2 主要使用仪器及编号

序号	仪器名称	型号/规格	仪器编号
1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	响应7003型	LJY-CY-085

五、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措施

本次监测均严格按照《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及贵州亮炬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质量手册》《程序文件》中有关规定执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监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所有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5.1 生产工况

在监测期间,高鑫天鼎加油站正常运营。柴油设计每天加 600L;汽油设计每天加 1000L。

5.2 油气回收监测质量控制

油气回收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前按规定对油气回收测试仪进行现场气密性检查,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进行。

六、检测结果

6.1 加油站信息登记表,见表 6-1。

表 6-1 加油站信息表

加油站名称	贵阳高鑫天鼎加油站有限公司	
加油站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沙文园区中部二十六大道南侧科新南街东侧	
油罐性质	密闭连通	
油气回收系统类型	集中	
加油机编号	加油枪编号	汽油标号
1#	1#、2#	92#
2#	7#、8#	92#
	5#、6#	95#
3#	9#、10#	92#
4#	13#、14#	92#
	15#、16#	95#
5#	17#、18#	95#
	19#、20#	92#

科
转用

LJY23029B01

6.2 密闭性检测结果，见表 6-2。

表 6-2 密闭性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2023.02.11		
油罐编号	2#	5#	6#
加油机编号	4#		
汽油标号	92#	95#	92#
油罐容积 (L)	30000	30000	30000
汽油体积 (L)	27409	13068	18206
油气空间 (L)	2591	16932	11794
油气总剩余空间 (L)	31317		
标准允许油气空间范围 (L)	3800-95000		
监测开展标准要求	满足		
油罐服务加油枪数 (支)	16		
标准冲氮气时间 (S)	178		
冲入氮气时间 (S)	162		
初始压力 (Pa)	505		
1 分钟之后的压力 (Pa)	510		
2 分钟之后的压力 (Pa)	512		
3 分钟之后的压力 (Pa)	515		
4 分钟之后的压力 (Pa)	519		
5 分钟之后的压力 (Pa)	519		
限值要求 (Pa)	≤25		
是否达标	是		

建议和结论：经检测，该加油站密闭性达到《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的要求

LJY23029B01

6.3 气液比检测结果，见表 6-3。

表 6-3 气液比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2023.02.11						
检测前泄漏检查			初始/最终压力 (Pa) : <u>1270/1278</u> 判断是否正常: <u>是</u>						
检测后泄漏检查			初始/最终压力 (Pa) : <u>/ / /</u> 判断是否正常: <u>/ /</u>						
加油机	加油枪		加油体积 (L)	加油时间 (S)	实际加油流量 (L/min)	回收油汽体积 (L)	气液比值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编号	编号	品牌或型号及档位							
4#	13#	Tongtion/高	15	34	36.7	17.12	1.14	1.0~1.2	达标
4#	14#	Tongtion/高	15	32	36.5	17.34	1.16	1.0~1.2	达标
5#	19#	Tongtion/高	15	32	35.8	16.04	1.07	1.0~1.2	达标
3#	10#	Tongtion/高	15	33	36.8	17.10	1.14	1.0~1.2	达标
1#	2#	Tongtion/高	15	34	37.1	17.75	1.18	1.0~1.2	达标
2#	8#	Tongtion/高	15	29	36.2	15.63	1.04	1.0~1.2	达标
2#	6#	Tongtion/高	15	33	36.8	17.76	1.18	1.0~1.2	达标
5#	17#	Tongtion/高	15	32	36.6	17.00	1.13	1.0~1.2	达标
4#	15#	Tongtion/高	15	30	34.7	15.34	1.02	1.0~1.2	达标
2#	7#	Tongtion/高	15	32	35.2	15.79	1.05	1.0~1.2	达标

建议和结论：经检测，该加油站气液比达到《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的要求。

LJY23029B01

6.4 液阻检测结果，见表 6-4

表 6-4 液阻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2023.02.11				
加油机 编号	加油枪 编号	汽油标号	通入氮气流量			是否达标
			18.0L/min	28.0L/min	38.0L/min	
液阻最大压力限值 (Pa)			≤40	≤90	≤155	
4#	/	/	30	76	149	达标

结论和建议：经检测，该加油站液阻达到《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的要求。

附图：



油气回收检测

【以下空白】

委托书

贵州跃庆谱环境监测服务有限公司：

我公司“高鑫天鼎加油站建设项目”已竣工。并按照建设项目环评及批复完善各项环境保护防治措施，现委托你公司对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进行监测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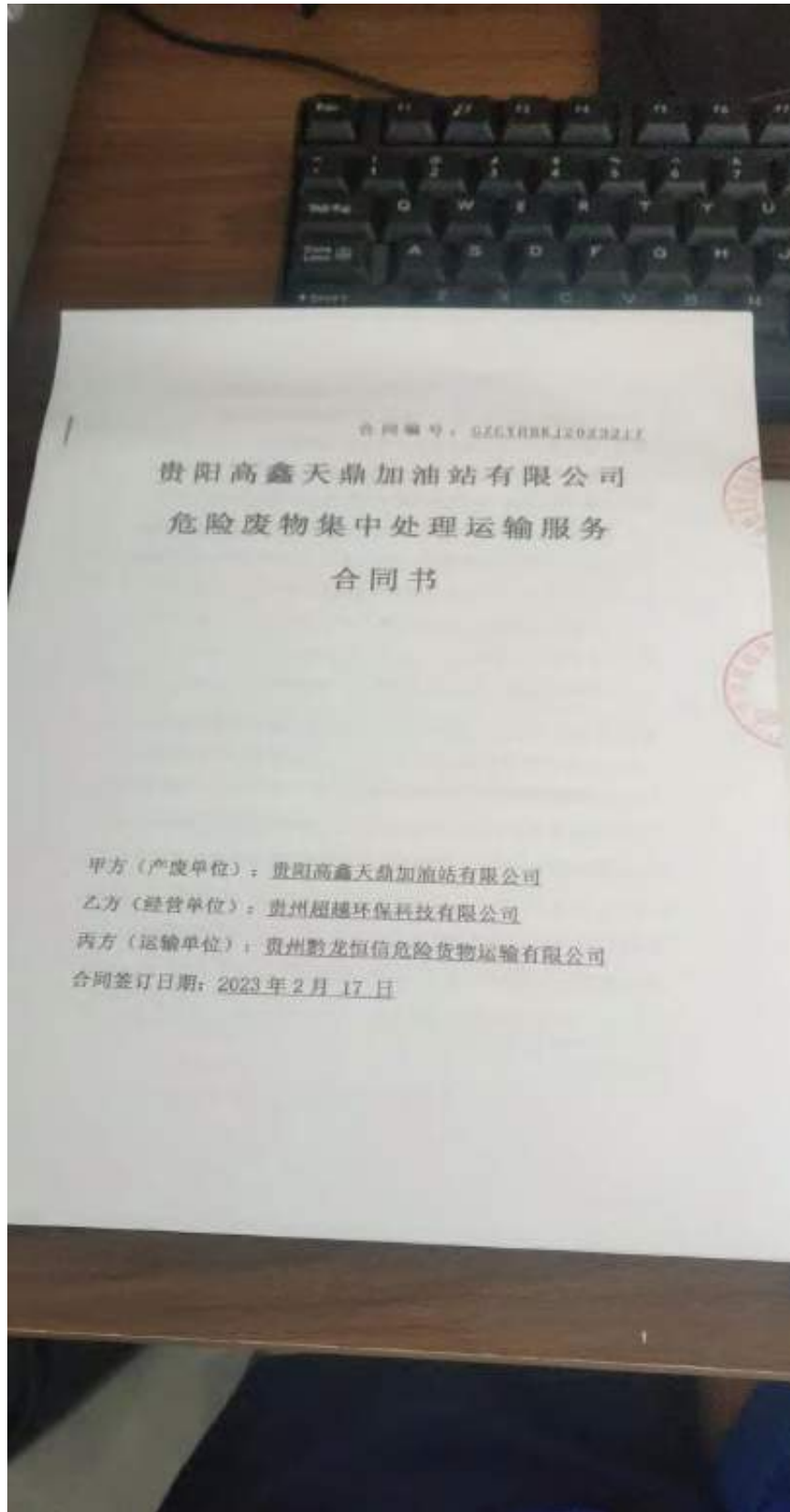
特此委托！

贵阳高鑫天鼎加油站有限公司

2023年2月6日



附件 4 危废协议及处置公司资





法人名称：贵州超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祝文杰

住所：毕节市金海湖新区全球资源循环利用装备制造

经营设施地址：毕节市金海湖新区全球资源循环利用装备制造

核准经营范围

HW01, HW02, HW03, HW04, HW05, HW06, HW07, HW08, HW09, HW10, HW11, HW12, HW13, HW14, HW15, HW16, HW17, HW18, HW19, HW20, HW21, HW22, HW23, HW24, HW25, HW26, HW27, HW28, HW29, HW30, HW31, HW32, HW33, HW34, HW35, HW36, HW37, HW38, HW39, HW40, HW41, HW42, HW43, HW44, HW45, HW46, HW47, HW48, HW49, HW50, HW51, HW52, HW53, HW54, HW55, HW56, HW57, HW58, HW59, HW60, HW61, HW62, HW63, HW64, HW65, HW66, HW67, HW68, HW69, HW70, HW71, HW72, HW73, HW74, HW75, HW76, HW77, HW78, HW79, HW80, HW81, HW82, HW83, HW84, HW85, HW86, HW87, HW88, HW89, HW90, HW91, HW92, HW93, HW94, HW95, HW96, HW97, HW98, HW99, HW100.

核准经营规模：20000吨/年

核准经营方式：收集、贮存、处置

有效期限：自2022年12月19日至2025年12月18日

初次发证日期：2022年12月21日

编号：GZ52118

发证机关：贵州省生态环境厅

发证日期：2022年2月1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4001584142384M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即
能验证经营者公示
信息，了解更多自己
权益，并可监督维权。

名称 贵州跃庆环境监测服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甘露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1年11月07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审批)开展经营活动；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须经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环境监测；工业固体废物及矿物分析；环境工程治理服务；水源水质监测；公共环境卫生检测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取得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

住所 贵州省贵安新区贵安数字经济产业园1号楼9层



登记机关 2021年10月2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限高鑫天鼎加油站建设项目验收监测报告使用